

证券代码：874034

证券简称：宏泽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宏泽（江苏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现场会议地点为江苏省江阴市利港街道华兴路 16 号宏泽（江苏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。

(五) 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(六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5月15日9:30。

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4034	宏泽科技	2026年5月11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公司聘请的北京国枫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两名律师进行现场见证，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.00	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	√

2.00	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	√
3.00	关于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	√
4.00	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	√
5.00	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	√
6.00	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	√
7.00	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	√
8.00	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	√
9.00	关于 确认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制定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	√

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6-003)以及相关公告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9.00），回避表决股东为（江阴市生力投资有限公司、江阴市弘生一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刘跃生、刘泽群、陆辉红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：

（1）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；

（2）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自然人股东签字的授权委托书。

2、单位股东：

（1）单位股东的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、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委派代表）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、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、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委派代表）身份证明书及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；

（2）单位股东的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、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委派代表）委托其他人员出席会议的，被授权的代表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、加盖股东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、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委派代表）签字的授权委托书及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6年5月15日9:00-9: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陆建平；联系电话：0510-86632918；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所有参会人员食宿、交通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宏泽（江苏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

宏泽（江苏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4日